**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**

**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应急处理预案**

为了贯彻国家教育部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方法》和《上海市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方案》的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特制定应急处理预案。

1. 预防方法：

1、 加强安全教育，规范准则，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。

2、 加强对教师的师德教育。人人都是德育工作者，都有责任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，发现事故苗子及时制止，遇到意外事故及时对学生采取保护措施。

3、 加强学校对教育、教学、生活设施及设备、场地的安全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整改。

4、 体育运动严格按要求操作进行并加强管理，对不规范的体育锻炼及组织方及法时提出批评并制止、纠正。

5、 主任严密了解学生活动的动态，对个别活动异常的好动学生加强教育管理。必要时和家长、学校配合。共同做好少数学生的教育监管，防患未然，减少事故发生。

6、 各类外出表演演出活动，组织管理指导教师严格指挥带队，严防安全事故发生。

7、 学校组织大型活动，要加强安全教育，管理措施到位、有力，以保证活动安全进行。

8、 卫生室做好各类疾病事故应急准备工作。做到不误诊，不给学生误服药。有事外出做好请假工作。严格按《学校卫生法》做好学校卫生工作。

1. 处理程序：

1.发生事故后，如遇体育课发生，有体育教师陪同送卫生室。处理后，立即送医院，如遇课间休息发生，有班主任陪同送卫生室，并与家长联系。

2.卫生室在接到伤病患者后，应积极采取救治措施，及时按就近原则送至医院救治；并尽快通知家长或家属到场共同处理做好稳定思想工作。

3.发生事故后，受伤学生如遇卫生教师外出，有在场教师陪同前往医院就诊。任何教师不得无故推卸保护伤员及时救治的责任。校方要在第一时间及时将伤员送往就近区级以上医院救治；并及时通知家长配合处理相关事宜做好稳定思想工作。

4.卫生室配合做好调查，以及保险的相关事宜。

5.重大事故发生由学校事故处理小组指导善后处理工作，以及事故上报工作。

创建安全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

 2015年9月